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報所載不發表意見的更新資料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更新資料，因本公司審計師因持續經營有關的多項不確定因素的潛在相互作用，且可能對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4年年報**」)所載的2024年財務報表產生累積影響，而無法對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2024年財務報表**」)形成意見(「**2024年不發表意見**」)。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4年年報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2024年年報所載，本公司已披露解決持續經營問題的計劃及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成功及時與貸款人就本集團違約及交叉違約借款進行債務重組；(ii)成功駁回清盤呈請；(iii)成功並及時地實施出售本集團於部份房地產項目中的部分資產權益以提高流動資金水平的計劃；(iv)及時落實加快在建物業及已竣工物業的預售及銷售的計劃，並加快收回未收回的銷售款及其他應收款；及(v)成功執行積極措施控制行政成本並維持資本支出的控制。

自2025年4月29日(即2024年年報刊發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採取以下步驟及措施以紓緩流動資金壓力及處理2024年不發表意見：

- (i) 本公司一直與銀行磋商債務重組、延長銀行信貸及還款期限，降低貸款利率及利息支付金額，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ii) 本公司正就花旗國際有限公司於2025年1月27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針對本公司提出的清盤呈請(「**該呈請**」)與其法律顧問合作，該呈請的聆訊已押後至2025年8月11日。本公司在繼續與境外債權人保持積極主動的溝通，並與其盡快

形成重組方案。同時，本公司仍盡力與呈請人保持主動的溝通，並在對全部債權人公平的原則下，與呈請人友善協商，妥善處理問題(包括將努力促使呈請盡快被撤回或駁回呈請)；

- (iii) 本公司積極跟進各城去庫存及大宗銷售的資金，其中大宗交易取得突破性進展，南昌華南城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物業，另外，合肥華南城出售超過1,300個車位給獨立第三方；
- (iv) 本公司及時調整經營策略，以商業營運為核心，加快資產處置，優化組織架構，降本增效，增強流動性，維持安全平穩運作。本集團繼續努力進行保交付任務的完成，以提高流動資金水準；及
- (v) 本集團繼續採取適當措施控制成本，包括維持適當的員工人數水平及減少若干行政成本。

董事會將繼續竭盡所能推行措施，以解決 2024 年不發表意見所涉及的問題，並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謹代表董事會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慶疇

202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聯席主席為李文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鄭松興先生(執行董事)；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萬鴻濤先生、方玲女士、許洪霞女士及劉恆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馮星航先生、申麗鳳女士、李愛花女士及鄧津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徐閔女士及李煦博士。